



駐粵辦通訊

2026 年 10 月 23 日

(总第 1681 期)

I. 内地政策法规

社保

1. 《海南省“十五五”医疗保障事业发展规划》

海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于 2026 年 10 月 19 日发布上述《规划》，主要内容包括：(a) 到 2030 年，公平医保、法治医保、安全医保、数智医保、协同医保、科学医保、效能医保建设持续深化，医保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取得阶段性标志性成果；(b) 完善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三重保障制度，引导和支持商业医疗保险、慈善救助、医疗互助等协同发展，推动形成各类保障制度边界清晰、衔接互补、功能协同的综合保障格局；以及(c) 深化以按病种付费为主的多元复合式医保支付方式改革，积极开展按病种付费管理，迭代升级按病种付费分组方案，不断扩大基层病种、中医优势病种范围，推动实现异地就医按病种付费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www.hainan.gov.cn/hainan/szfbgtwj/202610/0be8e15dbec24a55a5c1eac28a8c563b.shtml>

2.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西医疗保障“十五五”规划》的通知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于 2026 年 10 月 16 日发布上述《通知》。主要包括：(a) 健全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包括：提升参保管理效能；健全稳定可持续筹资机制；健全公平适度待遇保障机制；(b) 推行长期护理保险，包括：全面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完善长期护理保险服务政策；提高长期护理服务能力和技术水平；(c) 深化医药服务供给协同高效改革，包括：支持医药创新与产业高质量发展；推进医药集中采购等；(d) 推进人工智能赋能数智医保建设，包括：深化医保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深化医保人工智能场景应用等；以及(e) 促进东盟开放合作，立足自治区独特区位优势，依托防城港国际医学开放试验区，建好用好中国—东盟区域医药交易（集采）平台，推动医药企业“引进来”、“走出去”。深化与东盟为重点的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医药领域合作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gxzf.gov.cn/zfwj/zzqrmzfbgtwj_34828/2022ngzbwj_251627/t28235046.shtml

市场监管

3. 《深圳市电线电缆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规范（2026 年版）》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26 年 10 月 12 日发布上述《规范》，并明确抽样方法、检验依据、判定规则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amr.sz.gov.cn/gkmlpt/content/13/13020/post_13020044.html#928

4. 《对盾构机等物项实施出口管制的决定》和《公布优化调整挖泥船相关物项出口管制措施的决定》

商务部和海关总署于 2026 年 10 月 19 日发布上述《决定》，自 2026 年 11 月 18 日起正式实施。其中《对盾构机等物项实施出口管制的决定》的主要内容包括：(a) 对下列物项实施出口管制：（一）2B906·全断面隧道掘进机。（二）2A906·专门设计用于 2B906 项所管制物项的零部件。（三）2E906·专门设计用于 2A906 或 2B906 项所管制物项的再制造技术等；(b) 出口经营者向与中国存在争议的敏感国家和地区出口上述物项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口管制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两用物项出口管制条例》的相关规定向国务院商务主管部门申请许可，未经许可，不得向上述国家和地区出口；以及(c) 出口经营者应当对报关商品的真实性负责，加强出口物项识别，属于管制物项的，必须在报关单备注栏中注明“属于两用物项”并列明两用物项出口管制编码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 https://www.mofcom.gov.cn/zwgk/zcfb/art/2026/art_9ce34ccfa6c040d7a4f7622f89133be5.html
- https://www.mofcom.gov.cn/zwgk/zcfb/art/2026/art_24e42675dd30435a944eee87427a94d2.html

5. 《广东省促进就业“十五五”规划》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于 2026 年 9 月 23 日印发上述《规划》。主要内容包括：(a) 实施稳岗扩容提质行动，落实国家税收优惠政策，综合运用财政支持、金融支持、社会保障等政策工具，引导各类市场主体稳岗扩岗；(b) 推动人力资源服务业扩能提质，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重点培育一批人力资源服务龙头机构和“专精特新”机构。定期编制粤港澳大湾区内地人才需求目录，促进产业需求和教育供给有效匹配

对接；以及(c) 实施鼓励港澳青年在内地九市就业创业的扶持政策，为港澳青年提供及时、高效、便捷的政务服务和公共服务。支持港澳特区政府实施香港大湾区青年就业计划、澳门青年大湾区职业之路资助计划、粤港澳大湾区青年见习计划等项目。深入实施“大湾区职场导师计划”。深化粤港澳技能人才评价交流合作，争取国家授权扩大在重点领域的职业资格认可范围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amr.sz.gov.cn/gkmlpt/content/13/13018/post_13018374.html#21881

6. 《深圳市科技创新局关于发布<2026 年深圳鲲鹏青年创业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

深圳市科技创新局于 2026 年 10 月 15 日发布上述《通知》，网上填报受理时间为 2026 年 10 月 21 日至 11 月 27 日（截至 18:00）。主要内容包括：(a) 重点支持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包括新型网络与通信、半导体与集成电路、超高清视频与显示、智能终端、人工智能与应用、软件与信息服务、生物医药与生命健康、高端医疗器械、新能源、高性能与前沿新材料、高端技术装备、精密仪器仪表、智能机器人、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安全节能环保、低空装备与应用、商业航天与航空、数字内容与创意、传统优势产业升级、海洋先进制造与高端服务；生物制造、物理智能、光计算与光载信息、量子科技、第六代移动通信、未来能源、深海矿产、脑科学与脑机工程等；以及(b) 支持强度与方式、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程序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stic.sz.gov.cn/gkmlpt/content/13/13022/post_13022906.html#4166

7.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西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十五五”规划》的通知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于 2026 年 10 月 9 日发布上述《通知》。主要内容包括：(a) “十五五”期间，以南宁市为核心，加快建设面向东盟开放合作的国际化大都市。以柳州、桂林、玉林市为支点，打造服务业改革创新辐射动力支点强化北部湾现代服务业发展区、桂东现代服务业发展区、桂西现代服务业发展区协同聚力，打造“十五五”服务业开放创新发展增长极。桂东现代服务业发展区全面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建设科技成果转化承接区、健康服务业集聚区和现代生活服务圈延伸区，推动自治区与粤港澳大湾区服务业深度联动；(b) 培育建设钦州—北海—防城港港口型国家物流枢纽，推进以西部陆海新通道为牵引的江铁海多式联运体系及内江内河保税物流体系建设，提升大宗商品资源分配能力和物流组织效率；(c) 深化与东盟及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等区域协同，推动中国—东盟技术转移中心、中国—东盟检验检测认证高技术服务集聚区等平台建设，探索“研发在飞地、转化在广西”新模式，促进科技资源共享和服务互联互通；以及(d) 深化与东盟国家、粤港澳大湾区的养老服务、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合作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fgw.gxzf.gov.cn/zfxxgkzl/wjzx/zyzc/ghwj/t28227687.shtm>
|

8. 《〈关于支持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涉税服务业创新发展的若干措施〉2026 年度（第二批）申报指南》

深圳市前海管理局于 2026 年 10 月 20 日发布上述《指南》，申报受理时间为 2026 年 10 月 20 日至 2026 年 11 月 15 日。主要内容包括：(a) 申报主体为前海合作区涉税服务机构，以及符合《措施》规定的其他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含分支机构）；以及(b) 明确申报条款、申报条件、申报材料、材料提交要求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qh.sz.gov.cn/gkmlpt/content/13/13030/post_13030647.html#2360

总部企业

9. 《深圳市前海管理局关于开展第十三批深圳市跨国公司总部企业认定申报受理和初审工作的通知》

深圳市前海管理局于 2026 年 10 月 19 日发布上述《通知》，申报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24 日至 2026 年 10 月 30 日。主要内容包括：(a) 本次认定的跨国公司总部企业是指跨国公司设立的地区总部、总部型机构及事业部总部，包括香港、澳门、台湾地区符合条件的跨国公司在本市设立总部企业；以及(b) 明确申报条件、申报材料、办理流程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qh.sz.gov.cn/gkmlpt/content/13/13027/post_13027710.html#2360

科技创新

10. 《产业基础能力提升“十五五”规划》

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于 2026 年 10 月 22 日印发上述《规划》。主要内容包括：(a) 到 2030 年，产业基础薄弱问题明显缓解，技术创新能力、自主可控能力、优质产品供给能力全面提升；(b) 支持企业深度参与产业基础领域国家科技攻关项目和技术路线制定，更多牵头实施攻关任务。加强企业主导的产学研融通创新，支持优质企业牵头组建创新联合体，加强基础研究和底层技术研发，开展关键基础产品攻关、中试验证和示范应用；以及(c) 健全知识产权与技术标准协同发展机制，引导企业加快推进技术专利化、专利标准化，不断提升专利转化质效。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加强产权侵害损害评估，提升知识产权司法保护能力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www.miit.gov.cn/zwgk/zcwj/wjfb/tz/art/2026/art_b111a48b309b49d08f9c65b7d0d7a490.html

11. 《关于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的意见》

中共中央办公厅和国务院办公厅于 2026 年 10 月 21 日发布上述《意见》。主要内容包括：(a) 推动集成电路、工业母机、高端仪器、先进材料、生物制造等重点领域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取得决定性突破。深入实施产业基础再造和重大技术装备攻关等工程；(b) 实施产业创新工程，因地制宜建设各具特色、优势互补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着力打造新兴支柱产业。在量子科技、生物制造、氢能和核聚变能、脑机接口、具身智能、第六代移动通信等前沿领域，加快推进前沿技术产业化商业化，培育形成未来产业；以及(c) 优化科技领军企业培育机制。支持高新技术企业发展。完善科技型中小企业及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培优机制。加快培育科技型初创企业，完善创业孵化、投融资等服务保障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www.gov.cn/yaowen/liebiao/202610/content_7083929.htm

12. 《商务部等 9 部门关于加快推进科技兴商的意见》

商务部等于 2026 年 10 月 13 日发布上述《意见》。主要内容包括：(a) 深入实施“人工智能+制造”专项行动，加快人工智能技术与产品研发、设计、制造、营销深度融合，丰富智能手机、计算机、家居、穿戴设备、机器人等智能商品供给；(b) 创新家政服务模式，支持家政企业与科技企业合作，打造智能家政服务平台。加快餐饮数字化转型，发布一批餐饮数字化典型案例；以及(c) 深化批发业和产业数字化协同，推动批发企业在线线下融合发展。加快农产品批发市场数智化转型，提升农产品集散流通效能。实施零售业创新提升工程。鼓励企业应用数字技术优化门店布局、进销存管理、物流配送、防伪溯源、售后管理等环节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www.gov.cn/zhengce/zhengceku/202610/content_7083721.htm

13. 《广东省加快推进科技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等于 2026 年 10 月 14 日印发上述《措施》。主要包括：(a) 鼓励先进制造业等优势企业剥离科技服务业务，单独设立研发服务企业，支持有条件的事业单位、新型研发机构转改或设立研发服务型企业，带动优势业态做强做大。对每年新设立的研发服务企业，鼓励有条件的地市择优给予激励支持；(b) 将检验检测认证能力建设及机构培育纳入相关产业规划及扶持政策系统推进，统筹布局新兴产业、未来产业领域质检能力。强化公共检验检测平台建设，支持国内外头部质检机构来粤落地；以及(c) 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全国高校区域技术转移转化中心（粤港澳大湾区）等技术转移和科技中介重点平台建设，推动深圳证券交易所科技成果与知识产权交易中心建设成为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综合服务平台，推动省生产力促进中心打造全省科技成果转化高端枢纽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gdstc.gd.gov.cn/zwgk_n/tzgg/content/post_4966536.html

14. 福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福州市「十五五」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发展专项规划》的通知

福州市人民政府于 2026 年 10 月 13 日发布上述《通知》，随附《福州市「十五五」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发展专项规划》。《规划》旨在加快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培育壮大新兴产业与未来产业，支撑福州建设现代化国际城市，提出「新兴产业稳中提质」、「未来产业蓄势突破」、「创新体系贯通赋能」及「创新主体集聚成长」4 方面的「十五五」规划目标，并设置包括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产值比重达到 40%以上、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年均增长达 12%、规模以上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达 1,600 家等具体 10 项量化指标。《规划》明

确「实施创新平台提升行动」、「实施科技企业培育行动」、「实施新兴赛道攻坚行动」、「实施场景培育开放行动」及「实施开放合作提升行动」共 5 项重点任务。规划期为 2026 年至 2030 年。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www.fuzhou.gov.cn/zfxxgkzl/szfbmjxsqxxgk/szfbmxxgk/fzsrnzf/zfxxgkml/gmjshshfzghzxghqyghjxgzc/202610/t20261013_5381207.htm

金融

15. 《关于加强商务和保险协同 做好内贸险有关工作的通知》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和商务部于 2026 年 9 月 18 日发布上述《通知》。主要包括：(a) 鼓励地方商务主管部门与保险机构共享内外贸优质企业名录，支持保险机构依托共享名录，为名录内符合承保条件的内外贸企业拓展内贸险服务；(b) 加大对货物运输流通领域等的内贸险承保资源倾斜，促进商品和服务畅通流动。在风险总体可控前提下，优化投保流程，健全中小企业保险保障机制；以及(c) 强化政策性保险机构与商业保险机构协同，统筹做好内外贸一体化企业风险保障服务。鼓励再保险机构加强内贸险业务研究，加强与直保机构业务对接，加大对内贸险业务的再保支持力度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www.gov.cn/zhengce/zhengceku/202609/content_7082413.htm

环保

16. 《加快构建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碳排放双控工作体系实施方案（2026—2030 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于 2026 年 10 月 21 日印发上述《实施方案》。主要包括：(a) “十五五”时期，重点行业领域碳排放管控能力持续增强，

工业企业和园区碳排放管理水平显著提升，工业产品碳足迹管理体系逐步完善，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碳排放核算、评价、考核等制度基本建立；(b) 科学提供企业碳排放核算、产品碳足迹核算等服务，说明企业制定节能降碳改造具体方案，推动实施一批工业节能降碳工程；以及(c) 建设一批国家级零碳工厂和零碳算力设施，指导符合条件的企业采用绿电直连、源网荷储一体化等模式，扩大零碳电力、热力、氢能和燃料利用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www.miit.gov.cn/zwgk/zcwj/wjfb/tz/art/2026/art_2b2bdc36fd7a4d249ad75084eef62e10.html

17. 《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暂行条例》

生态环境部于 2026 年 10 月 10 日发布上述《条例》。主要包括：(a) 纳入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的温室气体重点排放单位以及符合国家有关规定的其他主体，可以参与碳排放权交易；(b) 重点排放单位应当根据省级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对年度排放报告的核查结果，按照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规定的时限，足额清缴其碳排放配额。重点排放单位可以通过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购买或者出售碳排放配额，其购买的碳排放配额可以用于清缴；以及(c) 重点排放单位未按照规定的期限足额清缴其碳排放配额的，由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改正，处 100 万元以上 500 万元以下的罚款；限期内未完成清缴的，处未清缴的碳排放配额清缴时限前 1 个月市场交易平均成交价格 5 倍以上 10 倍以下的罚款，可以责令停产整治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www.mee.gov.cn/zcwj/gwywj/202610/t20261010_1175967.shtml

18.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福建省促进节能降碳服务业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 2026 年 10 月 15 日发布上述《通知》，随附《福建省促进节能降碳服务业发展若干措施》。《若干措施》旨在扎

实推进碳达峰碳中和战略实施，培育壮大节能降碳服务产业，助力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若干措施》明确提出重点领域包括钢铁、电解铝、水泥、平板玻璃、炼油、乙烯、合成氨、甲醇、煤电等行业节能降碳服务，并罗列「积极培育引进节能降碳专业服务机构」、「服务产业绿色低碳改造升级」、「建立碳配额履约正向激励机制」、「建立健全产品碳足迹管理体系」及「完善绿色贸易服务」5 方面具体任务。

《若干措施》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有效期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fgw.fujian.gov.cn/zfxxgkzl/zfxxgkml/yzdgkdqtxx/202610/t20261015_7225520.htm

19. 《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组织开展 2026 年度国家绿色算力设施推荐工作的通知》

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于 2026 年 10 月 12 日发布上述《通知》。主要包括：(a) 推荐要求包括在工业、信息通信、能源、互联网等领域，推荐一批能效、碳效水平高，且绿色低碳、布局合理、技术先进、管理完善的绿色算力设施，算力设施类型包括智算设施、通算设施、超算设施等，并符合相关特定条件；以及(b) 明确推荐程序及其他相关要求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gxj.sz.gov.cn/gkmlpt/content/13/13018/post_13018050.html#3115

法律

20. 《深圳市前海管理局关于支持前海深港国际法务区高端法律服务业集聚 2026 年申报指南》

深圳市前海管理局于 2026 年 10 月 20 日发布上述《指南》，申报时间为 2026 年 10 月 20 日至 2026 年 11 月 3 日。主要包括：(a) 支持对象是符合申报条件的前海合作区内参与前海深港国际法务区建设的法律服

务机构以及港澳法律专业人士。法律服务机构主要包括律师事务所、国际法律组织、仲裁、公证、司法鉴定、法律查明、商事调解以及合规等法律服务机构；以及(b) 明确适用范围、申报条件、支持项目、申报材料、咨询电话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qh.sz.gov.cn/gkmlpt/content/13/13031/post_13031806.html#2360

会展

21. 《深圳市商务局关于发布〈深圳市商务局 2026 年会展业发展扶持计划（第二批本地展会高质量发展支持事项）申报指南〉的通知》

深圳市商务局于 2026 年 10 月 21 日发布上述《通知》，网络填报时间为 2026 年 10 月 22 日至 11 月 16 日 12:00，材料提交时间为 2026 年 10 月 22 日至 11 月 16 日。主要内容包括：(a) 支持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和未来产业展会，推动本地展会规模化发展，按展会举办情况给予分类扶持，对在深圳市专业展馆举办的专业展会项目给予场租补贴；以及(b) 明确支持数量和支持方式、申报条件、支持内容和支持标准、申报材料、办理流程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commerce.sz.gov.cn/gkmlpt/content/13/13033/post_13033434.html#524

会计与资产评估

22.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广西注册会计师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于 2026 年 10 月 20 日发布上述《意见》。主要内容包括：(a) 加快行业数字化转型赋能，深入实施“人工智能+审计”行动，鼓励会计师事务所制定数字化转型规划；(b) 推动行业品牌化与国际化发展，立足中国—东盟自贸区 3.0 版建设实际，稳步搭建会计服

务交流对接平台，针对性开展东盟经贸政策、营商环境学习交流；(c) 健全人才全周期管理，规范做好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组织工作，完善注册会计师继续教育体系，丰富培训形式、优化课程内容，重点强化数字化、东盟会计、会计师事务所质量管理准则和独立性准则等内容培训；以及(d) 构建分层分类人才培养体系，以广西高端会计人才培养项目为核心，构建领军人才、骨干人才、青年后备人才三级梯队，重点打造复合型、专业化、国际化人才队伍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gxzf.gov.cn/zfwj/zzqrmzfbgtwj_34828/2022ngzbowj_251627/t28242628.shtml

23. 《<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管理局关于促进会计与资产评估行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2026 年度申报指南》

深圳市前海管理局于 2026 年 10 月 20 日发布上述《指南》，申报受理时间为 2026 年 10 月 20 日至 11 月 5 日。主要包括：(a) 申报主体为前海合作区会计师事务所与资产评估机构（含分支机构），以及符合《措施》规定的其他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含分支机构）；以及(b) 明确申报条款、申报条件、申报和审核程序、申报材料、材料提交要求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qh.sz.gov.cn/gkmlpt/content/13/13030/post_13030751.html#2360

电商

24. 《深圳市商务局关于开展 2026 年深圳市直播电商基地（园区）认定工作的通知》

深圳市商务局于 2026 年 10 月 15 日发布上述《通知》，网络填报时间为 2026 年 10 月 15 日至 2026 年 11 月 4 日 18：00，材料提交时间为 2026 年 10 月 15 日至 2026 年 11 月 6 日。主要包括：(a) 直播电商园区，是指以发展直播电商为主导，集聚一定数量的直播电商企业及

相关服务企业（为直播电商企业提供市场营销、信息服务、运营培训、物流快递等专业服务的企业），能够为直播电商企业提供基础设施保障和公共服务，以提高园区产业聚集能力、企业市场竞争力，形成良好直播电商产业区域的生态体系；(b) 调查对象为深圳市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和未来产业体系内的企业、行业协会及服务机构；以及(c) 本次调研采取在线与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在线通过问卷进行调研，问卷入口将通过邮件或短信发送至有关单位；线下根据调研需要，通过集中座谈、企业走访等方式开展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commerce.sz.gov.cn/gkmlpt/content/13/13021/post_13021973.html#524

广告

25. 《广告产业发展“十五五”规划》

市场监管总局等于2026年9月30日印发上述《规划》。主要包括：(a) 到2030年，广告产业规模年均增长10%左右，经营主体发展质量持续提升；产业研发和创意投入持续加大，数智化水平显著提升；(b) 引导中小微广告企业深耕垂直领域，提升服务能力。支持符合条件的广告企业申报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健全企业资质认证等政策支持体系，营造有利于企业做强做优的制度环境；以及(c) 围绕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和区域重大战略，持续优化广告产业发展布局。支持行业组织、骨干企业和研究机构共建区域广告产业发展协作机制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knr/ggjgs/art/2026/art_6b0ad0d1f1f8451b857d0be919657633.html

养老

26. 《关于进一步完善价格形成机制 推动普惠养老服务提质扩面的指导意见》

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于2026年10月16日发布上述《意见》。主要包括：(a) 养老机构收费包括基本服务费、非基本服务费、上门服务费。

其中，基本服务费指养老机构向入住老人收取的床位费、护理费；非基本服务费指养老机构在基本服务费外，向入住老人收取或代收的餐费等其他费用；以及(b) 公建民营普惠支持型养老机构基本服务费实行政府指导价管理；其他社会办普惠支持型养老机构基本服务费由地级及以上发展改革会同行业主管部门明确收费标准参考区间，引导机构与政府以合同约定的方式合理确定具体收费标准；以及(c) 建立收费政策动态评估机制，通过自评估、委托第三方机构评估等方式，对收费管理方式、收费项目、收费标准等进行定期评估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www.ndrc.gov.cn/xxgk/zcfb/tz/202610/t20261016_1408179.html

教育

27. 福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福州市「十五五」教育事业发展专项规划》的通知

福州市人民政府于 2026 年 10 月 13 日发布上述《通知》，随附《福州市「十五五」教育事业发展专项规划》。《规划》旨在落实教育强国和教育强省战略部署，加快教育强市建设，并力争到 2030 年，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发展格局基本形成，教育现代化加快推进，教育强市建设取得重要阶段性成效，教育综合实力显著增强。《规划》提出「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塑造立德树人新格局」、「办好公平优质的基础教育」、「推动职业教育、高等教育能级跃升」、「强化教育高质量发展支撑」、「提升教育现代化治理能力和水平」及「扩大教育区域协同与高水平对外开放」7 方面共 30 项主要举措。其中，在「扩大教育区域协同与高水平对外开放」方面，明确深化榕台港澳及对外教育交流合作，包括支持各级各类学校与台港澳地区、国外优质学校缔结成为姊妹校，常态化开展交流合作。《规划》期限为 2026 至 2030 年。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www.fuzhou.gov.cn/zfxxgkzl/szfbmjxsqxxgk/szfbmxxgk/fzsrnzf/zfxxgkml/gmjshshfzghzxghqyghjxgzc/202610/t20261013_5381197.htm

其他

28. 《2026 广东投资指南》

广东省商务厅于 2026 年 10 月 21 日发布上述《指南》。主要包括：广东产业概况，产业布局及主要产业园区，产业链上中下游基本信息，各产业链环节本地龙头企业，21 个地市的特色产业平台，有关投资促进的活动，粤港澳人才跨境便利化举措，政策工具箱，数字化服务平台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mp.weixin.qq.com/s/C5W5_vXoqVi5Y-Xo-7YymA

29.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倡导 APEC 会议期间实行灵活工作安排的通知》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 2026 年 10 月 17 日发布上述《通知》，倡导全市企业在 APEC 会议当周工作日期间（11 月 16 日至 20 日）实行灵活工作安排。主要包括：(a) 倡导企业安排职工居家远程办公，缓解通勤压力，提高工作效率。企业要为职工居家远程办公提供便利条件，保障职工高效完成工作；(b) 倡导企业统筹安排职工带薪年假。企业应依法保障职工年休假权利，制定合理的年休假计划，结合工作需要和职工个人意愿，统筹安排职工带薪年假；以及(c) 对确需现场办公或作业的岗位，企业应与职工充分协商，鼓励职工错峰上下班、弹性上下班，并优先采用公交、地铁等方式绿色出行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hrss.sz.gov.cn/gkmlpt/content/13/13026/post_13026786.html#1690

30.《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组织开展 2026 年 5G 工厂名录遴选工作的通知》

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于 2026 年 10 月 14 日发布上述《通知》。主要内容包括：(a) 项目申报主体为制造业、采矿业、电力、港口等重点领域企业，在深圳市注册，具备独立法人资格；以及(b) 请申报企业通过“5G+工业互联网发展管理平台”填报或更新项目，于 10 月 30 日前上传相关材料；以及(c) 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对申请项目进行初审，于 11 月 13 日前通过“5G+工业互联网发展管理平台”在线完成项目推荐（推荐项目为已建设完成项目）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gxj.sz.gov.cn/gkmlpt/content/13/13021/post_13021537.html#3115

31.厦门市商务局关于印发《厦门市「十五五」商务发展专项规划的通知》

厦门市商务局于 2026 年 10 月 13 日发布上述《通知》，随附《厦门市「十五五」商务发展专项规划》。《规划》旨在通过实施「大商务」发展战略，奋力开创商务高质量发展新局面，助力厦门打造新发展格局节点城市，并提出到 2030 年，区域性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彰显特色，国际贸易中心城市地位进一步巩固，区域性国际投资合作中心城市形象逐步树立，国际会展名城影响力进一步扩大。《规划》提出「激发活力，建设区域性消费新高地」、「增强动力，打造贸易强市新引擎」、「强化引领，拓展投资合作新空间」、「提升质效，塑造国际会展名城新优势」及「深化融合，开创厦台经贸交流合作新局面」5 个方面共 23 条工作任务。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swj.xm.gov.cn/zwgk/zfxgk/ml/gh/202610/t20261013_3020991.htm

32.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福州市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26—2030年）》的通知

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于 2026 年 10 月 13 日发布上述《通知》，随附《福州市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26—2030 年）》。《实施计划》包括「总体目标」、「主要任务」及「实施保障」3 部分内容，旨在推动全民健身事业高质量发展，加快健康福州和特色体育强市建设，提出到 2030 年，全市人均体育场地面积不低于 4.2 平方米，每千人拥有社会体育指导员 3.3 名左右，每万人拥有足球场地 1.2 块及以上，「福道」长度超过 3,500 公里，体育产业总规模达到 700 亿元等 7 项量化指标。《规划》明确「推动健身场地设施提质增效」、「健全全民健身赛事供给体系」、「加强体育健身组织建设」、「提升科学健身指导服务水平」、「夯实重点人群健身服务」及「拓展全民健身功能价值」共 6 方面主要任务。《规划》实施期限为 2026 年至 2030 年。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www.fuzhou.gov.cn/zfxxgkzl/szfbmjxsqxxgk/szfbmxxgk/fzsrnzfbgt/zfxxgkml/whjyyllshbzcjjydfmdzccsjqssqk_2577/202610/t20261013_5381213.htm

政策咨询/公开征求意见

33.《拟列入〈中国禁止出口限制出口技术目录〉的人工智能、生物医药、光伏技术范围（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并对相关技术出口实施临时登记管理

商务部和科技部于 2026 年 10 月 16 日就上述《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意见反馈截止日期为 2026 年 11 月 15 日，并对相关技术出口实施临时登记管理。主要内容包括：(a) 此次公开征求意见涉及人工智能、生物医药、光伏三个领域 40 项技术。人工智能领域包括大模型、智能体、算力集群、信息处理相关 23 项技术；对已通过开源、发表学术论文等方式进入公共领域的技术，不纳入管理范围。生物医药领域包括细胞和基因治疗、小核酸药、病原微生物相关 5 项技术；对不涉及所有权转让的对

外授权模式，适用自动许可等便利措施。光伏领域包括多晶硅制造、硅片制造、电池制造相关 12 项技术；技术管理范围也包含承载相关技术的关键和核心设备等；以及(b)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中国禁止出口限制出口技术目录》正式修订并实施之日止，技术出口经营者在出口本公告附件所列技术前，应当在商务部业务系统统一平台技术贸易管理信息应用 (<https://ecomp.mofcom.gov.cn>) 登记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www.mofcom.gov.cn/zwgk/zcfb/art/2026/art_0a31a3c9ac404f7a9b0e917ce3412997.html

34.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开展深圳市重点产业高端紧缺岗位列表修订项目调研的通知》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 2026 年 10 月 19 日发布上述《通知》，对 14 个重点产业进行高端紧缺岗位清单的更新修订工作。主要包括：(a) 调查时间为 2026 年 10 月 19 日至 2027 年 3 月 31 日；(b) 调查对象为深圳市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和未来产业体系内的企业、行业协会及服务机构；以及(c) 本次调研采取在线与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在线通过问卷进行调研，问卷入口将通过邮件或短信发送至有关单位；线下根据调研需要，通过集中座谈、企业走访等方式开展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hrss.sz.gov.cn/gkmlpt/content/13/13029/post_13029330.html#1690

II. 经贸数据

广东

经济指标 (亿元人民币)	2026 年 1-9 月	与 2025 年同期相比
1. 生产总值	72,281.05*	+4.5%*

2. 进出口总额	87,200.0	+24.5%
2.1 出口	51,100.0	+14.2%
其中：对香港出口	9,869.2#	+35.1%
2.2 进口	36,100.0	+42.5%

(*为 2026 年 1-6 月数据，#为 2026 年 1-8 月数据)

福建、广西、海南

省份	生产总值（亿元人民币）		进出口总额（亿元人民币）	
	2026 年 1-6 月	与 2025 年 同期相比	2026 年 1-9 月	与 2025 年 同期相比
福建	29,315.82	+4.0%	15,219.6	+7.4%
广西	14,506.36	+3.5%	5,672.3*	+9.6%
海南	3,813.45	+2.0%	2,854.4	+49.8%

(*为 2026 年 1-8 月数据)

III. 香港最新资讯

● 「幸汇」香港首轮配对接受项目倡议机构提交建议书

香港特区政府10月20日宣布推出「幸汇」香港 — 社福项目配对平台（平台），并邀请有意参与首轮配对的社福机构及社会企业在2026年11月29日晚上11:59前在以下网站通过电子表格提交建议书：
<https://www.commissiononpoverty.gov.hk/chi/Co-ProsperHK.html>。

● 香港特区政府民政及青年事务局推出新一轮民青局青年内地实习资助计划

民政及青年事务局（民青局）联同青年发展委员会（青发会）近日推出2027至28年度民青局青年内地实习资助计划，邀请合资格非政府机构提交申请。详情已上载于青发会的网页

（ www.ydc.gov.hk/tc/programmes/ip/ip_fundingscheme.html ），有兴趣的非政府机构可于11月9日或之前透过网上申请系统递交申请。

- 「东九龙智慧绿色集体运输系统」招标编号：HYRD 1/2026 (BP) 招标公告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路政署现正邀请符合资格的工程承建商申请承投上述招标项目。截止投标时间为2027年3月12日星期五中午 12时正。

欲索取招标文件和数据，请联络：朱敦瀚先生，电话：852-3521 0525，传真：852-3521 0016，电邮地址：sgmtsek@hyd.gov.hk，地址：路政署铁路拓展处，香港九龙观塘鸿图道五十三号One Sky Parc 十八楼。

招标公告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www.hyd.gov.hk/tc/tender_notices/contracts/prequalifications_and_tender_notices/2026/HYRD1_2026BP.html

- 有关香港的最新信息、特区政府的重要政策及措施，请关注“香港特区政府驻粤办”的官方微信平台。

IV. 活动推介

内地

时间	活动内容	举办地点	主办 / 承办机构	查询方式
2026 年 10 月 15 日-11 月 4 日	第 140 届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	广州：中国出口商品交易会展馆	商务部、广东省人民政府	https://www.cantonfair.org.cn/
2026 年 11 月 26 日-28 日	粤港澳大湾区服务贸易大会（广州）	广州：中国出口商品交易会展馆 B 区	广东省商务厅	https://mp.weixin.qq.com/s/dACrnCaapWlpObTvpNwtJg
2026 年 11 月 26 日-28 日	粤港澳大湾区知识产权交易博览会暨国际地理标志产品交易博览会	广州：中国出口商品交易会展馆 B 区	广东省知识产权局、广州市人民政府、香港特区政府知识产权署、澳门特区政府经济及科技发展局	https://amr.gd.gov.cn/zwgk/tzgg/content/post_4967369.html
2026 年 12 月 7-13 日	第十六届中国国际航空航天博览会（简称中国航展）	珠海：珠海国际会展中心	广东省人民政府、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委员会	https://cloud.airshow.com.cn/#/home

香港

时间	活动内容	举办地点	主办 / 承办机构	查询方式
2026 年 10 月 26 - 29 日	国际环保博览 2026	亚洲国际博览馆	香港贸易发展局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环境及生态局协办	https://www.hktdc.com/event/ecoexpoasia/tc?ref_source=GrayMenu&ref_medium=vep-tradeshow
2026 年 11 月 4-6 日	香港国际眼镜展	香港会议展览中心	香港贸易发展局	https://www.hktdc.com/event/hkopticalfair/tc?fairCode=hkopticalfair&locale=tc
2026 年 11 月 19-20 日	亚洲知识产权营商论坛	香港会议展览中心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香港贸易发展局	https://bipasia.hktdc.com/conference/bip/tc?ref_source=GrayMenu&ref_medium=v ep-conference
2027 年 4 月 27-30 日	香港时尚家品及家纺节	香港会议展览中心	香港贸易发展局	https://www.hktdc.com/event/homeinstyle/sc

- **香港大型活动年表**

香港活动及节庆：

<https://www.discoverhongkong.com/hk-tc/what-s-new/events.html>

V. 其他资讯

- **为在粤、闽、桂就读的香港学生提供工作机会**

为协助在广东省、福建省及广西壮族自治区内大学就读的香港学生于在学期间及毕业后，在广东、福建及广西找寻实习和工作的机会，以充实学习经验及抓紧在内地发展的机遇，同时为港资企业和香港经济作出贡献。在粤、闽、桂港资企业可将适合在当地就读的香港学生/毕业生的有关招聘数据，填写表格并交予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驻粤办）。驻粤办会把招聘数据转交广东省、福建省和广西壮族自治区内大学，让有意申请实习和职位的学生/毕业生与企业联系。表格下载：

https://www.gdeto.gov.hk/filemanager/content/docs/doc_20210126.doc

- **「免费法律咨询服务」**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为有需要香港居民提供“免费法律咨询服務”，向求助的香港居民提供有关内地法律的初步意见供参考，以协助他们处理遇到的问题。惟上述服务不会跟进个别案件。

于 2026 年 4 月至 2027 年 3 月期间，这项服务由设于广州、深圳、东莞及中山的“香港工会联合会内地咨询服务中心”承办执行。

香港居民可于以下办公时间内致电“免费法律咨询服务”热线，咨询在内地遇到的法律问题或预约与当值内地律师见面。

热线咨询服务时间（内地公众假期除外）：

周一至周五：上午 9 时至下午 6 时

如需约见当值律师 敬请提前致电预约

「免费法律咨询服务」热线

广州工联咨询服务中心

电话：(8620) 8337 5338

传真：(8620) 8318 4609

电邮：gzcenter@ftu.org.hk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员村二横路 2 号-员村工人文化宫综合楼副楼
首层 B-14

深圳工联咨询服务中心

电话：(86755) 8225 1818

传真：(86755) 8222 8528

电邮：szcenter@ftu.org.hk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01 号鸿昌广场 51 楼

东莞工联咨询服务中心

电话：(86769) 2223 1001

传真：(86769) 2223 0380

电邮：dgcenter@ftu.org.hk

地址：东莞市鸿福西路 2 号市工人文化宫服务楼 1 楼

中山工联咨询服务中心

电话：(86760) 8880 7882

传真：(86760) 8575 1385

电邮：zscenter@ftu.org.hk

地址：中山市石岐区民生路 38 号民生办公区 8 楼 806-7

● **驻内地办事处入境事务组提供香港特区旅行证件申领服务**

为便利香港居民，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内地办事处的入境事务组为合格的香港居民提供香港特区护照申领服务，及香港特区签证身份书及回港证换领服务。

各驻内地办事处入境事务组的联络电话及地址如下：

驻北京办事处

北京市西城区地安门西大街 71 号 (邮编：100009)

电话：(86 10) 6657 2880 内线 311

传真：(86 10) 6657 2823

电邮：bjohksar@bjo-hksarg.org.cn

网址：www.bjo.gov.hk

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

广州市天河北路 233 号中信广场 71 楼 7101 室 (邮编：510613)

电话：(86 20) 3891 1220 内线 608

传真：(86 20) 3877 0466

电邮：general@gdeto.gov.hk

网址：www.gdeto.gov.hk

温馨提示

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提醒市民慎防电话骗案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驻粤办）提醒市民慎防电话骗案。

驻粤办留意到近日有骗徒利用伪造的来电显示号码，假冒驻粤办致电市民。

市民接获来电时，不要单凭来电显示去辨别来电人士的身分，必须保持警惕，主动核实来电者的身分，例如致电或电邮至驻粤办以作核实，切勿轻信来电者及随意透露个人数据。

如有疑问，请致电驻粤办热线（86 20）3891 1220 或发送电邮至 general@gdeto.gov.hk 与驻粤办人员联络。

市民亦可致电内地「国家反诈中心」热线（86）96110 或致电香港警方二十四小时电话咨询热线「防骗易 18222」联络反诈骗协调中心，向人员查询及寻求协助。

如怀疑有关来电是骗案，应立即向警方举报。

免责声明

《驻粤办通讯》是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为公众提供的资讯服务，数据搜集自有关网站、报刊媒体及其他机构等渠道，仅供参考之用。《驻粤办通讯》所载数据力求准确，惟本办对于因使用、复制或发布《驻粤办通讯》而招致的任何损失，一概不负任何责任。

关注及订阅《驻粤办通讯》

《驻粤办通讯》逢周五出版。各位可登录驻粤办网站（www.gdeto.gov.hk）、关注“香港特区政府驻粤办”官方微信或通过电邮订阅《驻粤办通讯》。

如以电邮方式订阅，请提供相关数据（包括：商会或公司名称、电子邮箱、联络人及联络方式）至 nl@gdeto.gov.hk，并于邮件标题注明「订阅驻粤办通讯」。